

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

「補充講義」——文殊法門概說（二）

（pp. 945–961）

釋長慈 (2015.3.24)

伍、文殊法門中之佛境界（pp. 945–952）

一、概述菩薩行由部派到大乘之發展（pp. 945–946）

（一）理想佛陀觀的形成動力

大乘佛法，是「佛涅槃後，佛弟子心中的永恆懷念」所引發出來的。懷念，傾向於理想化，成為理想的、超越的佛陀，與聲聞弟子間的差距，也漸漸的大了。

（二）部派所傳的菩薩修行內容

佛是長時期修行所成的，所以釋尊過去生中的「本生」，就不斷的流傳出來。四波羅蜜、六波羅蜜、十波羅蜜——菩薩行，就是從「本生」歸納得來的，這都是部派佛教的發展成果。

（三）部派所傳的菩薩行傾向大乘的關鍵問題

在長期修行中，然燈佛（Dīpaṃkara）(946)為菩薩授記，是佛教界所共傳的，¹為佛法而傾向大乘佛法的關鍵問題。

（四）菩薩行進入新的大乘領域

然燈佛授記，菩薩「入決定」，「得不退轉」，「得（無生）忍」²。菩薩有深智慧，才能不著生死，修行利他大業，圓成佛道。般若的甚深悟入，使波羅蜜的菩薩行，進入一新的領域。

二、概述般若法門與文殊法門之著重不同（p. 946）

（一）般若法門（含攝二道而著重「般若道」）

◎「般若波羅蜜法門」，從「原始般若」以來，以般若攝導六度（萬行），趣向一切智海。

◎「般若」是著重現實人生³（及天趣一分⁴）的向上進修，以「不退轉」為重點。

¹（1）印順導師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 359，p. 362。

（2）有部的阿毘達磨者，對於授記說評為非三藏所說，但是傳說。參考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83（大正 27，916b）。

² [原書 p. 958 註 1] 大眾部（Mahāsāṃghika）中，安達羅派（Andhraka）以為：菩薩在迦葉佛時「入決定」（南傳 57，366）。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3 說：見道入「正性離生」，或解說為「正性決定」（samyaktva-niyāma）（大正 27，13a–b）。所以入決定，就是悟入，決定不退。

³ 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第十章（p. 653）：

般若波羅蜜，是不再退為二乘的成佛法門。成就佛的薩婆若（一切智），是理想的究極實現；而「住不退轉地」，是修學般若波羅蜜的當前標的。「原始般若」如此，「下品般若」雖廣說聽聞、讀、誦、書寫、供養等方便，而重點也還是「不退轉」。經中舉然燈佛授記的本生，

◎在「中品般若」的「後分」——「方便道」中：得不退的菩薩，遊十方佛土，自利為多見佛，多聞法，多種善根；利他為嚴淨佛土，成熟眾生，但《般若經》到底是以菩薩般若行為主的。

◎部派佛教傳出的理想的佛陀觀，如沒有般若證入，不過是想像的信仰而已。般若深悟的修得，然後念佛、見佛，佛的超越不思議性，得到了理悟的根據。部派的想像，不再是信仰，而成為大乘法的佛陀。

（二）文殊法門（著重「方便道」）

「文殊師利法門」，也是以般若深悟為本的，但重於不思議（如文殊）菩薩的方便大行；⁵對於佛，也多傳述不可思議的佛境界。

※「文殊法門」與「般若法門」，就這樣的所重不同，所說也就各有特色了！

三、文殊法門之佛法身觀（pp. 946–950）

（一）早期佛法的見佛法身觀

◎佛弟子們來見佛，這是事實，根本不成問題。

◎有見不到佛而心情憂苦的，佛為說「念佛」（功德）法門。

◎傳說須菩提（Subhūti）觀法無常無我，為釋尊所稱讚，說須菩提先禮我、見我⁶，這是早期的見法身說。

並廣說不退轉菩薩的相貌。〈阿惟越致相品〉（第十六）所說的不退轉菩薩，都是現實人間的修學菩薩道者。

⁴ 例如：

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38〈4 往生品〉：

佛告舍利弗：「是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能如是習相應者，或從他方佛國來生此間，或從兜率天上來生此間，或從人道中來生此間。」（大正 25，336b9–12）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38〈4 往生品〉：

問曰：三生菩薩，何以但生兜率天上，不生餘處？

答曰：若在他方世界來者，諸長壽天、龍鬼神求其來處不能知，則生疑心，謂為幻化。若在人中死人中生，然後作佛者，人起輕慢，天則不信——法應天來化人，不應人化天也！是故天上來生，則是從天為人，人則敬信。無色界中無形，不得說法，故不在中生。色界中雖有色身可為說法，而深著禪味，不能大利益眾生故，是故不在中生。下三欲天，深厚結使，麤心錯亂；上二天結使既厚，心軟不利。兜率天上，結使薄，心軟利，常是菩薩住處。譬如太子將登王位，先於靜室，七日齋潔，然後登正殿受王位。補處菩薩亦如是，兜率天上如齋處，於彼末後受天樂；壽終來下，末後受人樂，便成阿毘三佛。」（大正 25，341c16–342a2）

⁵ 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. 101：

只有般若與方便的相資相成，才能實現大乘的不思議解脫。這樣，如《須真天子經》〈偈頌品〉，廣泛的對論，什麼是「智慧」[般若]，什麼是「善權」[方便]，以說明二者在菩薩行中的重要性。在菩薩利他行中，「方便」受到重視。

⁶ [原書 p. 958 註 2]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8（大正 2，707c–708a）。

另參考《出曜經》卷 21，大正 4，721c2–722a23。

◎《雜藏》所說的：「若以色量我，以音聲尋我，欲貪所執持，彼不能知我」⁷，也是遮世俗所見而顯法身的。這一頌，為大乘佛法所引用，如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，《(947)阿闍世王女阿術達菩薩經》，《離垢施女經》⁸。

(二) 文殊法門的佛法身觀

1、法身不可見

◎「文殊師利法門」，繼承了這一法門。怎樣見佛？怎樣觀佛？是當時大乘佛教所重視的論題，如：

◎辯積（Pratibhāna-kūṭa）菩薩想見佛問法；⁹

◎文殊（Mañjuśrī）約彌勒（Maitreya）、辯積去見天王佛¹⁰；

◎《慧印三昧經》與《佛印三昧經》，說佛入三昧而不見了，舍利弗（Śāriputra）等入三昧去求見如來¹¹；

◎善住意天子（Suṣṭhitamati-devaputra）約文殊去見如來¹²；

◎文殊一早就到佛的住處，要見如來¹³；

◎文殊到龍宮來見如來¹⁴。

◎這麼多的見佛因緣，引起了怎樣見佛，怎樣觀佛的論法。扼要的說，「文殊法門」是法身不可見的：

◎如《諸佛要集經》¹⁵說：

「佛無有身，亦無形體，莫觀如來有色身也！無相、無好。……莫以色像觀諸如來！佛者法身，法身叵見，無聞無（可供）養；……如來至真，不可供養，本無[如]如來則無二故。……如來至真，不可得見，……如來何在而欲見耶」？

「真諦觀……如來無見，不可睹佛。所以者何？一切諸法悉無所見」。

「文殊！見如來乎？文殊答曰：等觀之耳。又問：以何等觀？文殊答曰：無本[如]等故，以是等觀。以無形像，是故等觀。……如是觀者，為無所見」。

法身是無相不可見的；有相可見，是不能正見如來的。在真諦觀中，一切法無來去，無生滅，平等平等，應這樣的正見、正觀如來。

◎《維摩詰經》也是這樣的，只是文句廣一些¹⁶。

◎《慧印(948)三昧經》列舉「佛身有百六十二事，難可得知」；「佛身不可以想見

⁷ [原書 p. 958 註 3]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9 引聲聞乘頌（大正 30，382b）。

⁸ [原書 p. 958 註 4] 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（大正 8，752a）。《阿闍世王女阿術達菩薩經》（大正 12，86c）。《離垢施女經》（大正 12，92c）。

⁹ [原書 p. 958 註 5] 《阿闍世王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391c）。

¹⁰ [原書 p. 958 註 6] 《諸佛要集經》卷上（大正 17，762b-c）。

¹¹ [原書 p. 958 註 7] 《佛印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343a-b）。《慧印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460c-461b）。

¹² [原書 p. 958 註 8] 《如幻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2，139b）。

¹³ [原書 p. 958 註 9] 《大寶積經》卷 115 〈文殊說般若會〉（大正 11，650c）。

¹⁴ [原書 p. 958 註 10] 《弘道廣顯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502b-c）。

¹⁵ [原書 p. 959 註 11] 《諸佛要集經》卷上（大正 17，762a-c）。又卷下（大正 17，765a、768b）。

¹⁶ [原書 p. 959，註 12] 《維摩詰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534b-c）。

知」¹⁷。依《佛印三昧經》說：佛印三昧中佛不可見，是般若波羅蜜法門¹⁸。

◎《大寶積經》卷 103〈善住意天子會〉，有關於見佛的問答（大正 11，577c-578a）說：

「天子！汝莫分別取著如來！善住意言：大士！如來何在而言莫著？文殊師利言：即在現前。……汝今若能一切不見，是則名為真見如來。善住意言：若現前者，云何誠我莫取如來？文殊師利言：天子！汝謂今者現前何有？善住意言：有虛空界。文殊師利言：如是天子！言如來者，即虛空界。何以故？諸法平等如虛空故。是故虛空即是如來，如來即是虛空；虛空、如來，無二無別。天子！以是義故，若人欲求見如來者，當作斯觀：如實真際，覺了是中無有一物可分別者」。

以虛空來形容「一切不見」，「是中無有一物可分別者」，正是《阿閼佛國經》所說：「如仁者上向（視）見（虛）空，觀阿閼佛……當如是」¹⁹的方便。如虛空而都無所見的佛觀，是上承初期佛法，及大乘《般若》與《阿閼佛國經》的法流。

2、觀我自身實相與佛的實相不二

（1）見我即是見佛

繼承「般若」的法流，而在說明上有特色的，如：

◎《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上（大正 8，726b、728a）說：

「我觀如來如如相，不異相，……非垢相，非淨相：以如是等正觀如來」。(949)

「云何名佛？云何觀佛？文殊師利言：云何為我？舍利弗言：我者但有名字，名字相空。文殊師利言：如是如是！如我但有名字，佛亦但有名字；名字相空，即是菩提。……不生不滅，不來不去，非名非相，是名為佛。如自觀身實相，觀佛亦然，唯有智者乃能知耳，是名觀佛」。

◎與《文殊說般若》相同的，是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卷 3（大正 15，49b）所說：

「我，畢竟無根本，無決定故，若能如是知者，是名得我實性。……以見我故，即是見佛。所以者何？我性即是佛性。文殊師利！誰能見佛？答言：不壞我見者。所以者何？我見即是法見，以法見能見佛」。

在都無所見、離名離相外，這二部經，都直從自「我」、自「身」的觀察去見佛。「我」與自「身」的實相，與佛的實相不二，所以見我就是見佛，觀身實相就是觀佛。見佛、觀佛，不向外去推求，而引向自身，從自我、自身中去體見。這比起泛觀一切，要簡要得多！

（2）我是但名而沒有定實性

◎「文殊法門」是與空相應的，如我，「但有名字」，「畢竟無根本、無決定」，我是但名而沒有定實性的。我但名無性，就是無我，也就是我的如實性。佛也「但有名字，名字相空」，與我的無性不二，所以見我（的實性）就是見佛了。

¹⁷ [原書 p. 959 註 13]《慧印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461b-462a）。

¹⁸ [原書 p. 959 註 14]《佛印三昧經》（大正 15，343b）。

¹⁹ [原書 p. 959 註 15]《阿閼佛國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760b）。

◎「我」，但名而沒有定性，只是「我見」的執著為我。然「我見」本沒有去來，本沒有生滅，沒有我見可斷的。所以能「不壞[不異]我見」，也就是覺了我見本來(950)空寂的，就能見佛。

（三）文殊法門佛法身觀對後期佛教的影響

在「文殊法門」中，這是與般若義相應的。但「我」（ātman）是印度神教的重要術語，「見我即見佛」，「我性即是佛性」的經句，在神化的印度社會中，會不會不自覺的演化為真我說，與神教學同化呢？也許這正是引發後期大乘——如來藏我（佛性）的一個有力因素！

四、文殊法門之佛土觀與佛壽觀（pp. 950–952）

（一）釋迦佛有淨土

有關文殊的經典，傳出了不少的他方世界與他方佛，但還是著重此土的釋迦佛。

釋尊在穢土成佛，佛壽八十，與他方佛土，是不能相比的。對於這，在「文殊法門」中，提出了釋迦的淨土說。

◎《首楞嚴三昧經》說：佛的神力是不可思議的！文殊所見上方的「一燈明土……是我宿世所修淨土。文殊師利！汝今當知我於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那由他土，盡有神力，一切聲聞、辟支佛所不能知」²⁰。這樣，釋尊是在無邊佛土現身說法的；一燈明是釋尊的淨土，是娑婆穢土以外的。

◎《維摩詰經》說：舍利弗見釋尊的佛土不淨；螺髻梵王所見的，如自在天宮那樣的嚴淨；佛以神力，顯示了此土的佛土嚴淨²¹。

※這樣，同一世界，是隨人心而現有雜染或清淨的。釋尊有淨土，所以在穢土成佛說法，是適應剛強下劣眾生而示現的。

（二）釋迦佛壽極長

◎說到佛的壽命，《首楞嚴三昧經》說：東方莊嚴世界的照明莊嚴王佛，壽長七百阿僧祇劫。其實，這是釋尊在不同世界，以不同名字利益眾生，所以釋尊說：「當知我壽七百阿僧祇劫，乃當畢竟入於涅槃」²²。在實際中，本來畢竟寂滅，沒有佛的出現，也沒有涅槃可入。然約隨順世間，示現成佛來說，不論壽命長短，終歸是要(951)入涅槃的。

◎在初期大乘經中，如阿閼佛（Akṣobhya）、阿彌陀佛（Amitābha），文殊未來所成普現佛，都是說到入涅槃的。

※釋尊有淨土，壽命極長，這是文殊法門的釋迦佛說。

²⁰ [原書 p. 959 註 16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640c）。

²¹ [原書 p. 959 註 17]《維摩詰經》卷上（大正 14，520b–c）。

²² [原書 p. 959 註 18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644c–645a）。

（三）娑婆穢土的積極意義

◎一般的說，大乘經是以淨土為理想的，凡說到淨土，總有人發願往生。

◎但文殊法門，對於現實的娑婆穢土，始終給以積極的意義：讚歎釋尊的大悲方便；穢土修行，比在淨土修行更有效率。這是《阿闍世王經》，《持心梵天所問經》，《維摩詰經》，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所同說的²³。連早期的《阿彌陀經》，也是這樣說²⁴。傾向於淨土的持行者，到底還是這個穢土世間的人！

（四）適應眾生示現淨土與穢土

釋尊是穢土成佛，壽長八十，以聲教化眾生，這是教界所共知的。到了大乘興起，傳出了十方世界，十方現在佛。佛與佛，土與土間的差別很大。《維摩詰所說經》，作了佛佛道同，隨緣差別的明確解說，如《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553c-554a）說：

「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……。阿難！諸佛威儀進止，諸所施為，無非佛事」。

「諸佛如來功德平等，為教化眾生故，而現佛土不同」。

「諸佛色身、威相、種性，戒、定、智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，力、無所畏、不共之法，大慈、大悲，威儀所行，及其壽命，說法教化，成就眾生，淨佛國土，具諸佛法，悉皆同等。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，名為多陀阿伽度，名為佛陀」。

佛是究竟圓滿者，佛與佛不可能有差別，有差別就不圓滿。所以一切佛平等，沒有壽長、壽(952)促，淨土、穢土的差別；差別，只是適應眾生的示現不同。

（五）重視阿閼佛國

◎佛與佛是平等的，然在佛法思想史上，「文殊師利法門」，是重阿閼佛國的。

◎如《維摩詰經》，大眾見阿閼佛國；維摩詰（Vimalakīrti）「本從阿閼佛阿維羅提[妙樂]世界來」的。「現意天子從阿閼佛妙喜世界來至於此」²⁵。

◎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，說到菩薩所應該行的：「當學追慕阿閼如來宿命本行菩薩道時，志願出家，樂沙門行，世所生，不違本誓」²⁶。文殊自己說最初發願：「從今日以往，假使生欲心，輒當欺諸佛，現在十方聖。若生瞋恨厭，嫉妒及貪苦[吝]，未曾犯不可，至成人中尊。常當修梵行，棄欲捨穢惡，當學於諸佛，戒禁調和性」²⁷。文殊的誓願，可說是阿閼佛本願的再說。

◎在見佛、觀佛與淨土中，「文殊法門」是屬於阿閼淨土系的。如見佛、觀佛，不說夢中見佛，也不觀色身相好，如《般舟三昧經》那樣，而說觀佛如虛空，都無所見。

²³ [原書 p. 959 註 19] 《阿闍世王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393c）。《持心梵天所問經》卷 1（大正 15，2b）。《維摩詰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532c）。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上（大正 11，893a）。

²⁴ [原書 p. 959 註 20] 《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》卷下（大正 12，315c）。

²⁵ [原書 p. 959 註 21] 《維摩詰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534c、535a）。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636c）。

²⁶ [原書 p. 959 註 22] 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上（大正 11，893b-c）。

²⁷ [原書 p. 959 註 23] 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897b）。

◎[文殊功德所成之]淨土莊嚴，是遠遠超過阿彌陀淨土的。²⁸

◎「我未曾見聞，慈悲而行惱，互共相瞋惱，願生阿彌陀」²⁹，對阿彌陀佛的信行者，還作出了不滿的表示。

◎繼承阿閼佛土法統，而有了進一步的發展。理想的純菩薩淨土，是文殊當來成佛的離塵垢心淨土；與文殊淨土同樣嚴淨的，是現在東方的超立願世界³⁰。

陸、文殊法門中之菩薩方便行（pp. 952-958）

一、方便行（pp. 952-955）

（一）一切道都是佛道

◎「文殊師利法門」，依勝義而開示（般若的）甚深法相，又廣明菩薩的方便。

◎「文殊師利法王子，住首楞嚴三昧」³¹；首楞嚴三昧³²，是「十地菩薩」，「住十地、一生補處、受佛正[職]位」所(953)得的³³。

◎《維摩詰經》所說的「不思議（解脫）門」，與首楞嚴三昧相近，都顯示了菩薩的大方便。

◎這裏，姑且不說不思議菩薩的神通示現。論到菩薩的方便道，與聲聞乘有顯著的差別。

◎「佛法」重在聲教，重在思想的啟發，以引入自覺的解脫。離世間生死，向出世解脫；由於出家比丘為主導者，所以與人世間事，有些是遠遠的。

◎從《般若經》以來，「大乘佛法」一貫的說：一切法本空，一切法本不生滅，一切法本來寂滅，超越了有為與無為，生死與涅槃的對立。應該是受了菩薩「本生」的影響，菩薩不一定是出家的，多數是從事不同事業的在家人，也可能是外道。

◎大乘菩薩正就是這樣，一切道都是佛道。

◎如說：「若能通達首楞嚴三昧，當知通達一切道行，於聲聞乘、辟支佛乘、及佛大乘，皆悉通達」³⁴。

◎《大淨法門經》（大正 17，820b）說：

「取要言之：貪欲門哉！離諸愛故。瞋怒門哉！離於結恨。愚癡門哉！離於不明。塵勞煩惱門哉！離於穢濁。諸趣門哉！無往來故。是為菩薩善權方便。至於一切愚夫行門，所學有學、無學、緣覺、菩薩、如來之門，其能曉了此諸門者，是則名為善權方便」。

²⁸ [原書 p. 959 註 24]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899c、901b）。

²⁹ [原書 p. 959 註 25]《諸法無行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751c）。

³⁰ [原書 p. 960 註 26]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899b-c）。

³¹ [原書 p. 960 註 27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642c）。

³² 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47〈18 摩訶衍品〉：「首楞嚴三昧者，秦言健相，分別知諸三昧行相多少深淺，如大將知諸兵力多少。復次，菩薩得是三昧，諸煩惱魔及魔人，無能壞者，譬如轉輪聖王主兵寶將，所往至處無不降伏。」（大正 25，398c27-399a2）

(2)《一切經音義》卷 26：「首楞嚴三昧(此云勇健定也。此經中自釋云：首楞嚴者，於一切事究竟堅固也)。」（大正 54，480a1）

³³ [原書 p. 960 註 28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631a）。又卷下（大正 15，643c）。

³⁴ [原書 p. 960 註 29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643c）。

「門」——方便門，是貪、瞋、癡——三毒，煩惱，五趣生死；也是凡夫行，聲聞的有學、無學行，緣覺行，菩薩行，如來行。這都是菩薩善巧方便的法門，所以菩薩順應眾生的一切心行而作佛事。

◎如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說：「人之本行，若干不同，亦為說若干種法而得入道」³⁵。

◎《維摩詰所說經》說：「有此四魔、八萬四千諸煩惱門，而諸眾生為之疲勞，諸佛即以此法而(954)作佛事，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」³⁶。

◎《須真天子經》說：「一切世間所入，則菩薩行」³⁷。

◎菩薩不但行於道，也要能「行於非道」³⁸。

◎依「大乘佛法」，世間一切，都是引入佛道的方便；如滿山的草木，沒有一樣不是藥的。這與一切法本來寂滅，恰好相合！

（二）於煩惱、生死有方便

對於煩惱、生死，《大方廣寶篋經》卷上（大正 14，466b-c）說：

「若觀法界而不捨於一切眾生；不墮正位，不共結住，如是等人是佛法器」。

「若有能盡未來際劫，發大莊嚴，不怖不畏。行三界行，不為三垢之所染汙，於生死中起園觀想。欲樂諸有，不集有行，如是等人名佛法器」。

「若無欲染，示現染欲。非為瞋惱，示現有瞋。不為癡覆，示現有癡。除斷結使，現住三界。……如是等人名佛法器」。

◎「佛法器」，是能成佛的根器，也就是菩薩。《維摩詰經》說：「不凡夫行，不賢夫行，是菩薩行」³⁹，菩薩是不同於凡夫，也不同（二乘）聖賢根器的。

◎《寶篋經》所說的三則，充分說明了菩薩的方便行。

一、「觀法界」是般若觀空，「不捨一切眾生」是大悲。菩薩是觀法界（如）空寂的，卻不墮「正位」——「正性決定」；雖不證入正位，卻不與煩惱[結]共住。這如《般若經》所說，菩薩般若觀空，卻告訴自己：「今是學時，非是證時」⁴⁰。觀空離煩惱而不證實際，如證入實際，就墮落聲聞道了。

二、菩薩是大誓莊嚴，歷劫在生死中行菩薩道的。「樂欲諸有」，(955)是不怖畏生死；往來三界，如遊歷園觀一樣。這是得忍菩薩的隨願往生，所以所作所為，不會積集生死業[有行]。如在生死而積集生死業，不就是凡夫了嗎？

三、菩薩已經斷盡了煩惱，為了化度眾生，沒有煩惱而示現有煩惱，這是大菩薩不可思議方便。如文殊菩薩，為了教化，在「王宮采女中，及諸淫女，小兒之中

³⁵ [原書 p. 960 註 30]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460c）。

³⁶ [原書 p. 960 註 31]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下（大正 14，553c-554a）。

³⁷ [原書 p. 960 註 32]《須真天子經》卷 3（大正 15，106c）。

³⁸ [原書 p. 960 註 33]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中（大正 14，549a）。

³⁹ [原書 p. 960 註 34]《維摩詰經》卷上（大正 14，526c）。

⁴⁰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8〈60 不證品〉（大正 8，350a19-26）。

三月」⁴¹。為了化度淫女，化作穿著光采衣服的美少年⁴²。為了除菩薩內心的疑悔，執劍去害佛⁴³。為了誘化外道，投身到外道中去⁴⁴：這些菩薩的大方便，都不是聲聞弟子所能行的。

二、對「方便」之態度 (pp. 955–956)

(一) 概述般若經中之方便

方便，梵語 upāya-kauśalya，竺法護譯為善權，或善權方便。

◎「原始般若」中，菩薩的般若——諸法無受取三昧，是「聲聞、辟支佛所不能壞」的⁴⁵。

「不為般若波羅蜜方便所護故，則墮聲聞、辟支佛地」，只是為了「取相」⁴⁶。

◎「上品般若」說：「無所得為方便」，說明了般若波羅蜜，為菩薩的殊勝方便。

◎「下品般若」說觀空不證，提到了「不捨眾生」的「大願」⁴⁷。末後說到「具足方便力」⁴⁸；「中品般若」的「後分」——方便道，由此發展而來。《大般若經》的前三分，與此相對應的，立〈方便善巧品〉。「中品般若」重視般若以外的行門，所以般若與方便，漸有相對別立的傾向。

(二) 明文殊法門分外尊重方便

「文殊師利法門」，般若與方便的對立情形，更為明顯。如：

◎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說：菩薩的智慧與善權，是菩薩的聖性，舉種種譬喻來說明⁴⁹。

◎《魔逆經》說：菩薩的平等精進，是智慧與善權⁵⁰。

◎《大淨法門經》大意相同，觀三解脫門而不失善權方便，並說(956)「權方便」的內容⁵¹。

◎《弘道廣顯三昧經》說：以空無相無願向解脫，以「權」還生死，為眾生起大悲⁵²。

◎〈法界體性無分別會〉，舉「成畢竟行，善知方便，行般若波羅蜜」三事，並分別的給以解說⁵³。

◎《維摩詰經》作四句分別：「無方便慧縛，有方便慧解，無慧方便縛，有慧方便解」⁵⁴，更顯示了般若與方便的相對性，與相助相成的重要。

◎《須真天子經》中，文殊為天子說偈，廣說智慧與善權，而以相助相成作結論：「智

⁴¹ [原書 p. 960 註 35] 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卷下 (大正 14, 460a)。

⁴² [原書 p. 960 註 36] 《大淨法門經》 (大正 17, 817a 以下)。

⁴³ [原書 p. 960 註 37] 《如幻三昧經》卷下 (大正 12, 150c)。

⁴⁴ [原書 p. 960 註 38] 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卷下 (大正 14, 461c–462a)。

⁴⁵ [原書 p. 960 註 39]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 (大正 8, 537c)。

⁴⁶ [原書 p. 960 註 40]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6 (大正 8, 563a)。

⁴⁷ [原書 p. 960 註 41]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 (大正 8, 569a)。

⁴⁸ [原書 p. 961 註 42] 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9 《大正 8, 579a)。

⁴⁹ [原書 p. 961 註 43] 《文殊師利現寶藏經》卷上 (大正 14, 454a–455b)。

⁵⁰ [原書 p. 961 註 44] 《魔逆經》 (大正 15, 112c–113a)。

⁵¹ [原書 p. 961 註 45] 《大淨法門經》 (大正 17, 820a–b)。

⁵² [原書 p. 961 註 46] 《弘道廣顯三昧經》卷 4 (大正 15, 503c)。

⁵³ [原書 p. 961 註 47] 《大寶積經》卷 27 〈法界體性無分別會〉 (大正 11, 149b–c)。

⁵⁴ [原書 p. 961 註 48] 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中 (大正 14, 545b)。

慧及善權慧，常相隨與併行，如兩牛共一羈，覺法田無有上」⁵⁵。

※般若與方便，作相對的分別敘述，是「文殊師利法門」的特色，也可以了解對「方便」的分外尊重。

三、文殊菩薩的不可思議神通方便（pp. 956–958）

（一）是一切佛菩薩的師長

住首楞嚴三昧的文殊菩薩，有不可思議的神通方便。得首楞嚴三昧的菩薩，是不在少數的，而文殊卻是其中最特出的！

◎據《文殊支利普超三昧經》說：「往昔古世，濡首童真以膳見施，供養佛眾，令發無上正真道意，則是（釋尊）本身初發意（之）原。……今者如來所成聖覺，無極之慧，十種力，四無所畏，十八不共，無罣礙慧，皆是濡首所勸之恩」⁵⁶。文殊的發心，比釋迦佛要早得多，竟還是釋迦初發心的勸發者，是釋迦的師長、善知識。

◎不但是釋迦往昔的善知識，也可說是一切佛菩薩的師長，如《文殊支利普超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413a）說：

「十方世界，不可稱限，不可計會。諸佛國土，今現在者諸佛世尊，同號能仁，悉是仁者濡首所勸。或（同）號盛聖，或（同）號明星，……今我一劫若過一劫，宣揚演說諸佛名(957)號，濡首大士所開化者，於今現在轉於法輪，不可稱限。何況有行菩薩乘者，……或處道場成最正覺，不可限喻。其有欲說誠諦之事，審實無虛，濡首童真則諸菩薩之父母也」⁵⁷！

依經說，現在無量無數的佛菩薩，都是因文殊的勸化而發心的。文殊發心以來，已「如七千阿僧祇恆河沙劫佛土滿中塵」；文殊初發心時，因文殊而發大心的「二十億人，在往古雷音響如來所發道心者，悉已逮致無上正真之道，……悉是文殊師利之所勸發」⁵⁸。

（二）為眾生而作無盡期的教化

文殊師利勸發大心的宏願，如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898c）說：

「我之本願，如佛所言。從如七千阿僧祇恆江河沙劫行菩薩業，不成道場，不致正覺。道眼徹視，光睹觀十方，悉見諸佛普勸化一切眾生，悉成佛道；吾心堅住，咸開化之，……皆是吾身之所勸化。唯然大聖！今觀十方，以無罣礙清淨明眼所見諸佛，皆以勸助建立無上正真之道。斯等皆辦，乃吾成無上正真之道」。

文殊菩薩的大願，是凡所見得到的無量無數佛，都是文殊所勸助發心的，也就是沒有一佛不是文殊所教化的，才滿願而成佛。為眾生而作無盡期的教化，是大心菩薩應有的志業。在大乘經傳說的菩薩中，文殊師利是徹底表達了這一悲願的。

⁵⁵ [原書 p. 961 註 49]《須真天子經》卷 4（大正 15，109b–110a）。

⁵⁶ [原書 p. 961 註 50]《文殊支利普超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413a）。

⁵⁷ [原書 p. 961 註 51]《如幻三昧經》卷上，也說文殊是諸菩薩之父母（大正 12，135b）。

⁵⁸ [原書 p. 961 註 52]《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》卷下（大正 11，897c）。

（三）是佛而菩薩，菩薩而又是佛

成佛，本來是究竟圓滿的假名。菩薩達到了究竟圓滿，就是成佛。成了佛，還是無盡期的為眾生。所以現身為菩薩的，可能是已經成佛；成(958)佛的，也可能方便示現菩薩身。文殊師利菩薩，就表示了這一意義。

◎《首楞嚴三昧經》說：過去平等世界的龍種上佛，就是現今的文殊⁵⁹。

◎《菩薩瓔珞經》也說：過去的大身如來：就是現在的文殊師利⁶⁰。

文殊是佛而菩薩，菩薩而又是佛的：這是怎樣的不可思議！

⁵⁹ [原書 p. 961 註 53]《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 15，644a）。

⁶⁰ [原書 p. 961 註 54]《菩薩瓔珞經》卷 4（大正 16，39b）。